

— 古典诗词之一梦千寻 —

空烟

断锦

于潇
涯 著

湖南少年儿童出版社



空
煜
断锦

于潇焜
著



图书在版编目 (CIP) 数据

空煜断锦 / 于潇潇著. —长沙: 湖南少年儿童出版社, 2008.7
(古典诗词之一梦千寻)
ISBN 978-7-5358-3855-1

I. 空… II. 于… III. ①李煜 (937~978) —词 (文学) —文学欣赏②李煜 (937~978) —生平事迹 IV. I207.23 K827=432
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(2008) 第 068537 号

空煜断锦

策 划: 彭兆平 郭栩麟

责任编辑: 谢清风 郭栩麟

内文插图: 鸦

装帧设计: 桂 人

出 版 人: 胡 坚

出版发行: 湖南少年儿童出版社

地 址: 湖南长沙市晚报大道 89 号 邮 编: 410016

电 话: 0731-2196340 2196334 (销售部) 2196313 (总编室)

传 真: 0731-2199308 (销售部) 2196330 (综合管理部)

经 销: 新华书店

常年法律顾问: 北京市长安律师事务所长沙分所 张晓军律师

印 刷: 湖南新华精品印务有限公司

开 本: 710mm × 1000mm 1/16

印 张: 18.25


版 次: 2008 年 9 月第 1 版

印 次: 2008 年 9 月第 1 版第 1 次印刷

定 价: 24.00 元

版权所有 侵权必究

质量服务承诺: 若发现缺页、错页、倒装等印装质量问题, 可直接向本社调换。



编者按

“空煜断锦”，意为：如同照耀在一匹断锦上的阳光，看遍繁华过后的苍凉。其中，“煜”字暗示此书具有李煜传记的性质。

作者于潇湉，为极有潜质的青春文学作者。若以相貌比文笔，其堪称绝色。当初在我社任职的彭兆平社长看到她写的若干段落时，惊叹道：“诗意蔓延，才气横溢！有这样绮丽的心思，还有这样绮丽的表达，这样的作者不可多得。”很中肯地道出了她语言的特色。而今，我也斗胆一试，将她创作的个性概述如下——

首先抓住人眼球的，是那极富古韵的语言。作者似乎对古代那风情万种的语言有通达之能，随手拈来，便像是一部高品质古装戏里的对白。诸如“阳关第一叠，借问马上人”，“从走出第一步开始，便看见奈河的水，没有西去，没有东来”，“看到的眼睛总是不忍，便做双泪长流”，“梦泽在江山以南，南国在梦泽以南”……做到文辞华美很容易，但要有这样的韵律感便是不易，许多段落读起来，宛如有动人的旋律撩拨着心怀，全书且不论内容，光是其语言便足以令人垂泪。

为其找到明确的读者群的，是以写代画兼意识流的叙述手法。作者把自己的作品当做漫画来看待，在她的文字中，我们可以看到漫画中的色彩（如“着盛装的女子，将衣袖抛出去，垂落在明明灭灭的火红里，如同盛放的木棉”）、漫画中的动态（如“头部抽搐着摆动，仿佛一只在布上来回的梭子”）、漫画中的构图变幻（如“一瞬间，仿佛看到墨迹重新排列，化成了刚好能披在肩上的、柔亮的发线”）、漫画中的意识流（如“美梦般的夜明珠，或许正是因为无情，才能无论在谁手中都放着异彩”）……几乎每一句都令

人联想到画面，从而构筑起一个梦幻而唯美的世界，对漫画比较熟悉的人，都定能心领神会。不仅如此，整个故事都是漫画式的，把一部悲怆的历史浓缩到了从嘉（李煜）、娥皇、女英、从善、宓娘、小熏、赵匡胤、赵光义等人的爱恨情仇之中；其中所表现的情感，如宓娘对弟弟极度的保护欲、女英对从嘉深切而不露声色的情感，亦打上了漫画式的脱尘离俗的烙印。

深入读者内心的，是其丰富而细腻入微的情感。作者系重视情感升华的双鱼座，对于人的情感有独到的洞察力，并能用创意的方式将这些情感再现出来。这主要体现在一些情感浓烈的篇章（如卷十、卷十四）和各篇章的“倒影”部分中，如“我没有说出来，雪月风和花都不知道，便可以当做对它们毫不知情”（写隐忍的情思），如“就让它永远循环在未来与过去之间”（写爱恋之初的心情），如“梦之泽国泛滥成一片汪洋，踮起脚眺望的目光还未找到归宿”（写没有归属感的惆怅）。一些段落由于具有浓烈的情感，读来荡气回肠、百读不厌。若读者心中有着类似的情感，将会有极佳的煽情效果。

策划与编辑这套“古典诗词之一梦千寻”（第一辑），是以新兴方式推广古典文化的一次尝试，希望获得广大古典文化爱好者的支持，使我将这个项目继续下去，既而推出第二辑，甚至第三辑来。我的信念是：不仅仅要保存那灿烂的古典文化，而且要赋予其新的生命力，使其得到延续与发展，一个国家的文化才会一步步走向辉煌。

最后，感谢本书的插图作者——鸦，有了她勤勉而谦恭的努力，本书才能以如此美好的形态呈现在大家面前。

郭栩麟

2008年6月于长沙



卷一

归时休放烛花红

微黄的光晕一片一片压上碎石子来，恍惚间，是伸向未知的一只手。

“再走几步，怕是就要到梦浮了吧。”趴在方寸小窗上的娥皇轻笑着说，漫不经心地回头一瞥，眼中倏忽飞过秋去的雁。

“那座黄泉之桥必与你有什么牵连，否则，哪里见了你这样的？一日之中便要说上个三次。”从嘉伸手，将轿子上的软帘挽起，宫紫的流苏滑过去，又一点一点渐次离开。

“我在想，或许那桥上，会有玉环在等着我吧。我借了她的霓裳羽衣，终究是要归还她的。”

娥皇抬头，一练白绢垂在额际，是那夜的月光，清凉如水。

那盛唐的繁华啊，如今流落到何方？

即使是在舞至最兴处，娥皇心里也始终明白，无论借她几千雀鸟的羽翎，凤凰终究再也不能展翅了。



数月前在翻寻一本旧集子时，却偏将一本残破的曲谱拈在了手中。墨泽尚未淡去，细细辨认，乃是前唐《霓裳羽衣曲》的残谱。那由玄宗幻梦去广陵得遇仙女而作的曲子，恢弘绮丽又缥缈无踪，曾由了那丰腴如脂的贵妃跳珠撼玉；如今却无头无尾，犹自留下的段子也似一匹千疮百孔的织锦，经不得拿捏。于是伴了子夜的宫灯，几经变易讹谬，补齐残曲，倒还清越可听，便吩咐了教坊去排演。

鲜妍的舞女们长袖广舒，轻纱摇曳，浓烈的山雾一般。眼波俏皮地回旋，是多么青涩的引诱！可那红木案边的人却并不在看。

他并不看，又或许，分明是看了，却沉不进心底。可是在她央他写一首词时，他却以小手指缓冲，将夜光杯轻轻放下，挥笔而就一首《玉楼春》。

明肌雪肤，步摇参差，香炉里燃着迷迭，却不足以销魂。他晃着踏出殿外，白玉栏杆温润致密，手缓缓掠过去，指尖便起了涟漪。

“娥皇，此处离临春殿尚有半个时辰的轿程，我们踏月放歌吧，莫叫人点灯。”

娥皇苦笑，像一朵急促荡开的浮萍。盛唐的歌舞一时间过于烦嚣了。她为他费尽了心思，却终究抵不过那份失落。

她扶住他，轻声说：“从嘉，你醉了。”

“是啊，就未曾醒过。”

一顶猩红的轿子抬过来，八宝玲珑的盒子般的；轿顶一枚鸽蛋大小的夜明珠，明亮得有几分寒冷。从嘉挥挥手令人下去了，扯过随从的枣花马，右脚上前，翻身上去。

然后，把短小的梦的接头拾起来，继续着长长的一梦。

“我的右眼里，居住着一只鬼。父皇说，这是一只鬼！”那是年少的自己。

脸色如同宽大的袖口一般，绀着苍白的边；比墨犹黑的发丝散乱了，夹进了褶子里。而眸子是灼热的。仔细看时，瞳仁并没有焦点，好像在傲慢地斜视着，一丝嘲弄的神色慢慢浮现出来，直把人看了个通透彻底。

他下意识地盖住右眼，那里面，有两只瞳仁。都会迸出爆裂似的光，极为耀眼。据说，一个抱过他的乳母曾吓得差点失手把他扔掉。

“吴王，不是的！那是您的吉相！史书有载，项羽就是重瞳子，齐桓公和汉武帝也都是重瞳子。”师傅凝神，面前的少年，眉心有着流转千年的秋水，那是忧苦的矜贵。

“既然不是麒麟，又何故降落帝王家？”

“您是南唐的皇子，自出生的那一刻便要留在史书上的人，是被命运选择的人！”

“命运？那是什么？想那先主本是吴国开国功臣徐温的养子，后来便继承了这个渐渐掌握了实权的大臣的位置，甚至在徐温死后，将他的亲生儿子囚禁。据说，先主受吴国‘禅让’，推让不得，只能废吴帝，而自立为皇。次年，又改姓名为李昇，改国号为唐。而实际上，‘禅让’两个字不过是为篡位找的一个借口罢了。如果是这样的命运，我不屑一顾！”

师傅眯起了眼睛，没有再说一句话。第二日，他便没有再来过。据说，他是这样向南唐的中主李璟禀告的：“吴王聪颖得惊人，却也敏感得惊人，臣恐怕再没有什么可以教他的了。”





李璟将食指和中指间的棋子当啷一声扔下来：“六皇子是个妖物，近不得人身的！真难为了你陪伴他这么些年。”

一直以来，李璟都无法正视这个孩子。他的眼中没有任何波澜，欲求也无，热情也无，只有一片落叶不断旋转，寂静无声，那不该是一个帝王家的子嗣所拥有的。当年幼的第六子抬起他的眸子时，李璟看到了一条苍茫的地平线，而自己的脸正一点一点露出来，不是宝座上万丈金芒的日轮，而是衰颓的脸。整整两张重叠着，正在那儿，在自己儿子的右眼底部静静窥探着他。

“鬼！”

那便是李璟给予自己的六皇子最后的评价。

从此，每一个七夕便下着无止尽的，细而且白的雨，把鹊桥都拆断了。只有几个内侍还记得穿越庭庭碧草，先恭谨地行一个礼，再将手中的八宝塔食盒在小几上打开来，香气和菊纹相映散开。

“吴王，今儿是您的生辰呢！”

一直都是一个人的，从嘉的生辰，便只有这样一点庆贺的意思。

原本以为，一生也就是这样地度过了，好比饲养在清潭里的金鲤，早被牵绊住了，无论怎样对待都不动怒。

可是有一天，他被簇拥着，着朱红的罗衫，重重复重重，缦明缎阔边，压着金缕线，在那正殿之上，完成大婚。父皇倒笑得真心，毕竟自己身旁的女子是他钦点的，重臣司徒周宗之女——娥皇。

那是后周显德元年、南唐保大十二年（公元954年），娥皇十

九岁，而从嘉年方十八，还未弱冠。

从此便合该对酒当歌，美梦几何，暂且长醉……

[绢帛]

玉楼春

晚妆初了明肌雪，春殿嫦娥鱼贯列。凤箫吹断水云间，重按《霓裳》歌遍彻。临风谁更飘香屑，醉拍阑干情味切。归时休放烛花红，待踏马蹄清夜月。

芳华刹那，片刻销魂，那个人的眼睛怎能轻易错过？对于那个名煜字从嘉的男子来说，清波明月与素颜皎目，都是琵琶上的一根弦。他是如此沉溺于那近乎透明的肌肤、那旋转摇曳的舞步。凤箫参差如羽翼，《霓裳》一曲太过高亢，直破水云。但这一切还远远不够，又有香屑飘散风里，拍着栏杆把繁花数遍，在其味而不在其景。

他一定是笑着央求身边的人：“归时休放烛花红，待踏马蹄清夜月。”那有两只瞳仁的眼睛里流溢的，是多么烂漫的月华！一个“踏”字，便让人于千年之外听得马蹄嘚嘚的了。所以，请别再责怪他那仿佛要将几世都享遍的纵情——若能安静地坐在一角，在斑驳的时光中读他的一阕小词，感受他的眉角与文采一齐俊逸神飞，那么，他此后的一切，你都会轻易原谅。



[倒影]

我双手交叠，白色的宽袖鸟一般收拢了。

三十六段《霓裳羽衣舞》，在我的指缝间错落，蔓延成丛丛青藤，借了半盏清酒，几乎成痴。

新翠的叶子上飞溅着夜的华光，滴落在数不清的宫娥那细腻的肌肤纹理中，她们的水袖扬起，不多不少，整整八列。水云间怕是已被凤箫吹断做几层，而专司焚香的侍女兀自向空中抛洒香屑，纷飞如落英。

我并非不知道他们是怎样说我的——吴王胸无大志，迷恋脂粉。

我只好无心机地笑笑。人生在世，谁能判断清楚什么算做大志，什么算做无志？先主用不光彩的手段夺得天下，改了国号便冠冕堂皇地继承了别人的疆土，难道就是有志气么？

只有我身旁的女子，我的娥皇说：“您的笑容明净得如同被吹皱的池水，连一片浮萍都寻不见。”

她是知道我的，她的暖足以令我落泪。只是我说不出深情款款的话来。没有人教过我这些，我不知道怎样去将爱一笔一笔白描。

我心里有一根象牙龙凤雕柱，支撑着茫茫苍穹。

那便是搜集一切花朝烟夕、清秋绯春，并小心珍藏。只有如此，只有借着美好之物的光泽和阴影，我才能证明自己是活着的。因为感受到，因为珍惜着这一切，而活着。

马蹄踏痛了长夜，一步一汪泉水，那是月的倒影。

微明微暗的前方，是什么在等待着我呢？



卷二

一曲清歌，
暂引樱桃破

唇，最是相熟。

红花和山榴开得恰好时，连同蒂子掐下来，捣成汁。将极轻的丝帛切割成一片一片的，任它浸满了去。宫中开始流行这样的“燕脂”，不能不说是一种无聊。可是在制作的过程中，会零星掺进些未成茧的情丝，或者伤怀的眼泪，一齐封盖在三足鎏花银盅里。久了，就会有流落尘世的味道，令那些容易动情的女子生出惺惺相惜之感。因了这一点关系，多费些周章也不碍的。

歌，无始无终。

缓慢到令人不耐，却突然一拔，破了白昼。

罗袖，暖熏方罢。

沾了斑斑酒渍，可是深红芳香。起坐间，将露未露，比刻意绣上的还撩人。

“且敬檀郎一杯。”悬在窗上的铜铃叮地一撞，煞是动听。



人儿将银壶一撂，清酒里游弋的浮光满弓一般。一笑，杯中酒已尽。

这是他的娥皇吗？

她是。

他是她的檀郎？是她的唇畔香、眉间愁、心上人……

他是。

在为娥皇梳妆时，从嘉发现自己迷恋上了一些过程缓慢，而又无从捕捉的东西。

翡翠梳、琉璃花，镶玉金步摇颤巍巍，无风也要摆三摆。

三千青丝还嫌不够烦恼，梳得蝉翼那般后，又怕太寂寞，终于闹了个蜂喧蝶袅。

从嘉将梳子握在手中，自偏左的额际分出一道涓流。从此娥皇的乌发银河两分，牛郎和织女永世不得执手。

幸好，那样的凄楚，便只有戏里才有。

幸好，他随时能摸索到来自身旁的安慰。寂寞的日子里，握紧了，濡湿了手心，便再也不放手。

偶尔，娥皇缓缓拨起琵琶，微微张口，仿佛枝头初绽的红樱……

一曲了却，人间再无人吟弄风月。

“娥皇……”

“嗯？”

“我们，是幸福的吧？”他小心翼翼，生怕压碎了缭绕在胸口的甜蜜。

“是的，我很幸福，你呢？”

“我也……很幸福……”

泪水迷蒙了瞳目。

忽然，白雾被一只小小的手指戳破了。随便几下，便把结着雨水的蛛网一把扯了下来，粘着飞虫残翅的细丝缠绕在指间，吹一口气，便飞得了无踪迹。

立刻有个荆钗布裙的妇人跑过来，无比恭谨地向从嘉道安，连头都不敢抬，便小心又心切地拉起那只小小的手：

“二小姐，快回去换身衫儿，再来见过吴王。”

手腕一转，小手逃脱了，娇气地一顿脚：“还没有集满五种碧色呢。”

是个娇小的女娃儿，只有五岁上下的样子。动静间，有如枝头不定的翠鸟；眼睛如同乌绿的曜石，中间散开来一点白光，是梅花状的。

“我都给你包在手帕里，藏在屋里了。”乳母不在行地哄骗着，无奈地望向从嘉，期望得到一点救助。

“是哪五种碧色呢？”在乳母惊愕的目光中，从嘉将女娃儿覆满额头的发丝拂向两边，恍惚着，闻到了初春嫩草一般的清香。没有一点装饰的发辮垂下来，在天青色的薄衫上一晃一晃。是不比任何宫花失色地动人。

女娃儿笑着将扯过蛛网的手指再次抬起来，先指了指自己腰间的玉鱼莲佩，又指了指宫墙上的绿萝。一片一片紧紧贴伏的，巴掌状的叶子，底层是深深的绿意，表面又生了几点浅嫩的颜色，饱满得汁都滴得出来。目光流连许久后，她才翻过从嘉的手掌，在他的掌心里，撒上不知道从哪里弄来的碧螺春茶叶末，一点一点，撒进深且纵横的纹路。

从嘉扬起了好看的眉梢，故意露出一点揶揄的神色：“这可只有三种呢。”

女娃儿突然仰起尖尖的脸庞，娇小而俊俏，居然是那样刺目





地美丽；眼睛盯住从嘉，一眨也不眨，几乎带着一股狠劲儿说：“还有呢，在你的这里！”

指尖向上扬起，直指从嘉的胸口。

“家敏，你怎么又跑来胡闹了！”

从嘉看过去，见娥皇慌张的脸上已有一层薄怒。

家敏？原来，那小小的女娃儿是娥皇的妹妹。据说她的出生诡异而不祥，顺手拈来，便是一段折子戏。

小小的女娃却粲然一笑，早随了凤蝶翩翩而去。蝶翼，忽而东西，忽而南北，所到之处皆是明艳的青色流光。

此刻，隔着琉璃瓦、青砖墙，那在冷僻的一隅里，潜伏着另一个女子炯炯的目光……

“宵娘——”一声呼唤传来，那是乐府宫妇的声音。

女子回头应了一声，袅袅而去。

[绢帛]

一斛珠

晓妆初过，沉檀轻注些儿个。向人微露丁香颗。一曲清歌，暂引樱桃破。罗袖裹残殷色可，杯深旋被香醪浥。绣床斜凭娇无那。烂嚼红茸，笑向檀郎唾。

若是一位女子的娇俏像她的歌喉一样，初来时也无风雨也无晴，你肯在心里为她留下小小的一隅吗？

在那个写词的男人笔下，最浓重的丹青所描绘的却是他最无

心的一顾。然而她却把她的所有都遗留给他了，包括她的泪、她的笑。她只为他一个人美丽。

他没有辜负她吗？他记得她的最初和最后，记得她罗袖上的一块酒渍，记得她撒娇的姿势和最无心的一句话。但是，也仅此而已。他的多情，他笔下的奇迹，却没有一次是为她而绽放的。

她知道她会离去，从他手边，像刚刚写下的一阙小令一般被撤离。道理很简单，生命在高高扬起时就在等待着垂首落幕的一瞬了。但至少，她能以她的执著与深情，如同他最美的词一般，在生命中留下印记。

她是否满足过？是否遗憾过？我们都无从知道。

只是，当我们在吟咏这样一首靡丽的小令时，必然有一个女子站在模糊的词句间，注视着你，启唇，却无法诉说。然后，一些似曾相识的画面就从记忆深处浮现，宛如杯盏中微微晃动的光。

[倒影]

有时候，当所有的幕布都已揭起，而任何意外都能轻车熟路地应对，我会感到些微的疲倦。

在极短的一瞬过去后，所有涌过我的欢喜和悲痛，都找不到一丝一毫的痕迹。

我费尽了翰墨，折断了手中的紫毫，把世间的浮华都浇透了，也不过是一首或半阙绮丽的小令，用小楷写了，横躺在花笺上。

这不是全部。不是我所知晓的、我所悟得的、我所想要留下来的全部。

一定还有什么，是压在再也想不起来的记忆里的，是沉在





半日浮生最底层的，是我无法窥得的。

娥皇，那是你的一首清歌也唤不醒的。

可是，它却被一只小小的、纤细的手指戳中了。那一个瞬间，家敏桃红的指甲离我的胸口尚有一寸，可是它分明已经被戳中，狠命地抽搐了一下。

是的，它就在那里。

我并不认识它。我的眼睛沉浸在世间最华丽的幻象中，无暇去认识那样简单而无矫饰的存在。

我只知道，那里还伏着浓灰的一块阴霾，无论怎样拂拭也拂不掉了。太强悍的心脏，连生身父母的冷眼都经受住了。朝来寒雨晚来风，早学会了一个人守着窗子咽下。

可是却有这一天，这一刻——

“我很幸福，你呢？”

太温暖了，恍若缠绕在手中的，母亲的衣袖。从来不曾知道的……暖。

良久——“我也……很幸福……”

只为说出这一句，我落了泪。